

## 第二十二課

### 婚姻

這方面的需要極大：試看離婚率日昇！這項事工不能由一人承擔，你須要訓練一些信徒幫忙。若要找到幫忙的同工，你可能先要重整他們的生命。

#### I. 你必須從事婚前輔導

A. 你必須糾正錯誤，解決問題。

B. 你須建立合乎《聖經》的，夫妻的角色與責任。

1. 丈夫須作一位有愛心的領袖。

a. 平等／不平等

創 1: 27

「上帝就照著自己的形像造人，乃是照著祂的形像造男造女。」

2. 妻子須作一位順服的同工（夥伴）。

a. 夥伴

創 2: 18 - 25

「耶和華上帝說：那人獨居不好，我要為他造一個配偶幫助他。耶和華上帝用土所造成的野地各樣走獸和空中各樣飛鳥都帶到那人面前，看他叫甚麼。那人怎樣叫各樣的活物，那就是他的名字。那人便給一切牲畜和空中飛鳥、野地走獸都起了名；只是那人沒有遇見配偶幫助他。耶和華上帝使他沉睡，他就睡了。於是取下他的一條肋骨，又把肉合起來。耶和華上帝就用那人身上所取的肋骨造成一個女人，領他到那人跟前。那人說：這是我骨中的骨，肉中的肉，可以稱他為女人，因為他是從男人身上取出來的。因此，人要離開父母，與妻子連合，二人成為一體。當時夫妻二人赤身露體，並不羞恥。」

弗 5: 22 - 33

「你們作妻子的，當順服自己的丈夫，如同順服主；因為丈夫是妻子的頭，如同基督是教會的頭；他又是教會全體的救主；教會怎樣順服基督，妻子也要怎樣凡事順服丈夫。你們作丈夫的，要愛你們的妻子，正如基督愛教會，為教會捨己；要用水藉著道把教會洗淨，成為聖潔，可以獻給自己，作個榮耀的教會，毫無玷污皺紋等類的病，乃是聖潔沒有瑕疵的。丈夫也當照樣愛妻子，如同愛自己的身子；愛妻子，便是愛自己了。從來沒有人恨惡自己的身子，總是保養顧惜，正像基督待教會一樣；因我們是他身上的肢體。為這個緣故，人要離開父母，與妻子連合，二人成為一體。這是極大的奧秘，但我是指著基督和教會說的。然而你們各人都當愛妻子，如同愛自己一樣；妻子也當敬重他的丈夫。」

C. 你須要涉及婚姻中重要的環節

1. 為何結婚：

a. 動機問題：應為上帝的國度。

太 6: 33

「你們要先求祂的國，和祂的義；這些東西都要加給你們了。」

## b. 為別人（為服事）。

林前 7: 4, 13

「妻子沒有權柄主張自己的身子，乃在丈夫；丈夫也沒有權柄主張自己的身子，乃在妻子。… 妻子有不信的丈夫，丈夫也情願和她同住，她就不要離棄丈夫。」

## 2. 溝通。

弗 4: 25 - 32

「所以你們要棄絕謊言，各人與鄰舍說實話；因為我們是互相為肢體。生氣卻不要犯罪；不可含怒到日落；也不可給魔鬼留地步。從前偷竊的，不要再偷；總要勞力，親手作正經事，就可有餘分給那缺少的人。污穢的言語，一句不可出口，只要隨事說造就人的好話，叫聽見的人得益處。不要叫神的聖靈擔憂；你們原是受了祂的印記，等候得贖的日子來到。一切苦毒，惱恨，忿怒，嚷鬧，毀謗，並一切的惡毒，都當從你們中間除掉；並要以恩慈相待，存憐憫的心，彼此饒恕，正如上帝在基督裏饒恕了你們一樣。」

## 3. 彼此饒恕。

太 7: 1 - 5

「你們不要論斷人，免得你們被論斷。因為你們怎樣論斷人，也必怎樣被論斷。你們用甚麼量器量給人，也必用甚麼量器量給你們。為甚麼看見你弟兄眼中有刺，卻不想自己眼中有樑木呢？你自己眼中有樑木，怎能對你弟兄說：容我去掉你眼中的刺呢？你這假冒為善的人，先去掉自己眼中的樑木，然後才能看得清楚，去掉你弟兄眼中的刺。」

太 5: 21 - 26

「你們聽見有吩咐古人的話，說：『不可殺人，』又說：『凡殺人的，難免受審判。』只是我告訴你們，凡向弟兄動怒的，難免受審判。凡罵弟兄是拉加的，難免公會的審斷；凡罵弟兄是魔利的，難免地獄的火。所以你在祭壇上獻禮物的時候，若想起弟兄向你懷怨，就把禮物留在壇前，先去同弟兄和好，然後來獻禮物。你同告你的對頭還在路上，就趕緊與他和息；恐怕他把你送給審判官，審判官交付衙役，你就下在監裏了。我實在告訴你，若有一文錢沒有還清，你斷不能從那裏出來。」

太 18: 15 - 35

「倘若你的弟兄得罪你，你就去趁著只有他和你在一處的時候，指出他的錯來；他若聽你，你便得了你的弟兄。他若不聽，你就另外帶一兩個人同去，要憑兩三個人的口作見證，句句都可定準。若是不聽他們，就告訴教會；若是不聽教會，就看他像外邦人和稅吏一樣。我實在告訴你們，凡你們在地上所捆綁的，在天上也要捆綁；凡你們在地上所釋放的，在天上也要釋放。我又告訴你們，若是你們中間有兩個人在地上，同心合意的求甚麼事，我在天上的父，必為他們成全。因為無論在那裏，有兩三個人奉我的名聚會，那裏就有我在他們中間。那時，彼得進前來，對耶穌說：主啊！我弟兄得罪我，我當饒恕他幾次呢？到七次可以麼？耶穌說：我對你說，不是到七次，乃是到七十個七次。天國好像一個王，要和他僕人算賬。纔算的時候，有人帶了一個欠一千萬銀子的來。因為他沒有甚麼償還之物，主人吩咐把他和他妻子兒女，並一切所有的都賣了償還。那僕人就俯伏拜他，說：主啊，寬容我，將來我都要還清。那僕人的主人就動了慈心，把他釋放了，並且免了他的債。那僕人出來，遇見他的一個同伴，欠他十兩銀子，便揪著他，掐住他的喉嚨，說：你把所欠的還我。他的同伴就俯伏央求他，說：寬容我罷，將來我必還清。他不肯，竟去把他下在監裏，等他還了所欠的債。眾同伴看見他所作的事，就甚憂愁，去把這事都告訴了主人。於是主人叫了他來，對他說：你這惡奴才！你央求我，我就把你所欠的都免了，你不應當憐恤你的

同伴，像我憐恤你麼？主人就大怒，把他交給掌刑的，等他還清了所欠的債。你們各人，若不從心裏饒恕你的弟兄，我天父也要這樣待你們了。」

#### 路 17: 1-10

「耶穌又對門徒說：絆倒人的事是免不了的；但那絆倒人的有禍了！就是把磨石拴在這人的頸項上，丟在海裏，還強如他把這小子裏的一個絆倒了。你們要謹慎；若是你的弟兄得罪你，就勸戒他；他若懊悔，就饒恕他。倘若他一天七次得罪你，又七次回轉說：我懊悔了，你總要饒恕他。使徒對主說：求主加增我們的信心。主說：你們若有信心像一粒芥菜種，就是對這棵桑樹說：你要拔起根來，栽在海裏，他也必聽從你們。你們誰有僕人耕地或是放羊，從田裏回來，就對他說：你快來坐下喫飯呢？豈不對他說：你給我豫備晚飯，束上帶子伺候我，等我喫喝完了，你纔可以喫喝麼？僕人照所吩咐的去作，主人還謝謝他麼？這樣，你們作完了一切所吩咐的，只當說：我們是無用的僕人，所作的本是我們應分作的。」

4. 如何處理難題。
5. 理財：訂出計劃，訂出預算，等等。
6. 孩子：婦產科醫生，節育，管教兒女。
7. 對方父母親關係。
8. 訂出目標。
9. 性：參《閨房之樂》（大光）。

必守之規則：

- a. 你絕對不可為信徒與非信徒之婚禮証婚。
- b. 你沒有義務必需為任何人主持婚禮。
- c. 讓教會其他牧長參與同工。
- d. 訂出明文規矩 (policy)。
- e. 要輔導完滿結束，才允許給他們証婚。

## II. 你須要給已婚者補做婚姻輔導

彼前 3: 1 - 7

「你們作妻子的，要順服自己的丈夫；這樣，若有不信從道理的丈夫，他們雖然不聽道，也可以因妻子的品行被感化過來；這正是因看見妳們有貞潔的品行，和敬畏的心。妳們不要以外面的辮頭髮，戴金飾，穿美衣為妝飾，只要以裏面存著長久溫柔，安靜的心為妝飾；這在上帝面前是極寶貴的。因為古時仰賴上帝的聖潔婦人，正是以此為妝飾，順服自己的丈夫；就如撒拉聽從亞伯拉罕，稱他為主；你們若行善，不因恐嚇而害怕，便是撒拉的女兒了。你們作丈夫的，也要按情理和妻子同住；因她比你軟弱，與你一同承受生命之恩的，所以要敬重她。這樣，便叫你們的禱告沒有阻礙。」

- A. 你須教導夫婦知罪、饒恕、溝通等（見上）。
- B. 你須要建立盼望。
- C. 你需要婚姻穩固之家庭幫助，支持你的輔導。

## 婚姻 (Marriage) 大綱

### I. 婚姻是神所設立的。

A. 婚姻不是可有可無 (optional)，不只是爲了方便 (expedient)，主要不是民間合同 (civil contract)。

B. 上帝親自設婚姻，作爲人類社會中第一個制度。

C. 婚姻乃一種盟約關係。

箴 2: 17

「他離棄幼年的配偶，忘了上帝的盟約。」

瑪 2: 14

「你們還說：這是爲甚麼呢？因耶和華在你和你幼年所娶的妻中間作見證。她雖是你的配偶，又是你盟約的妻，你卻以詭詐待她。」

1. 婚姻乃上帝所設立之「伴侶之約」。

2. 人間關係中最嚴肅的關係：與我們的救恩一樣，婚姻乃是與上帝立約。

D. 上帝看婚姻是好的：

1. 有人蔑視婚姻，以爲獨身 (celibacy) 更好。

2. 但是上帝卻說人獨居「不好」。

創 2: 18

「耶和華神說：那人獨居不好，我要爲他造一個配偶幫助他。」

3. 獨身在上帝眼中並非高人一等（林前 7 章所描述的乃例外情況：獨身只有在教會被逼迫時才「更好」）。有些人是由上帝甄選過獨身生活。

太 19: 3 - 15

「有法利賽人來試探耶穌說：人無論甚麼緣故，都可以休妻麼？耶穌回答說：那起初造人的，是造男造女，並且說：『因此，人要離開父母，與妻子連合，二人成爲一體。』這經你們沒有念過麼？既然如此，夫妻不再是兩個人，乃是一體的了；所以上帝所配合的，人不可分開。法利賽人說：這樣，摩西爲甚麼吩咐給妻子休書，就可以休她呢？耶穌說：摩西因爲你們的心硬，所以許你們休妻。但起初並不是這樣。我告訴你們，凡休妻另娶的，若不是爲淫亂的緣故，就是犯姦淫了；有人娶那被休的婦人，也是犯姦淫了。門徒對耶穌說，人和妻子既是這樣，倒不如不娶。耶穌說：這話不是人都能領受的；惟獨賜給誰，誰才能領受。因爲有生來是閹人，也有被人閹的，並有爲天國的緣故自閹的；這話誰能領受，就可以領受。那時有人帶著小孩子來見耶穌，要耶穌給他們按手禱告；門徒就責備那些人。耶穌說：讓小孩子到我這裏來，不要禁止他們；因爲在天國的，正是這樣的人。耶穌給他們按手，就離開那地方去了。」

#### 4. 婚姻的真義，並不被「性」的因素影響。

來 13: 4

「婚姻，人人都當尊重，床也不可污穢；因為苟合行淫的人，上帝必要審判。」

弗 5: 21 - 33

「又當存敬畏基督的心，彼此順服。你們作妻子的，當順服自己的丈夫，如同順服主；因為丈夫是妻子的頭，如同基督是教會的頭；他又是教會全體的救主；教會怎樣順服基督，妻子也要怎樣凡事順服丈夫。你們作丈夫的，要愛你們的妻子，正如基督愛教會，為教會捨己；要用水藉著道把教會洗淨，成為聖潔，可以獻給自己，作個榮耀的教會，毫無玷污皺紋等類的病，乃是聖潔沒有瑕疵的。丈夫也當照樣愛妻子，如同愛自己的身子；愛妻子，便是愛自己了。從來沒有人恨惡自己的身子，總是保養顧惜，正像基督待教會一樣；因我們是他身上的肢體。為這個緣故，人要離開父母，與妻子連合，二人成為一體。這是極大的奧秘，但我是指著基督和教會說的。然而你們各人都當愛妻子，如同愛自己一樣；妻子也當敬重他的丈夫。」

無瑕疵的神的羔羊的婚宴。

啓 19 章

「此後，我聽見好像羣眾在天上大聲說：哈利路亞！救恩、榮耀、權能都屬乎我們的上帝，祂的判斷是真實公義的；因祂判斷了那用淫行敗壞世界的大淫婦，並且向淫婦討流僕人血的罪，給他們伸冤。又說：哈利路亞！燒淫婦的煙往上冒，直到永永遠遠。那二十四位長老與四活物就俯伏敬拜坐寶座的上帝，說：阿們，哈利路亞！有聲音從寶座出來說：上帝的眾僕人哪！凡敬畏祂的，無論大小，都要讚美我們的上帝。我聽見好像羣眾的聲音，眾水的聲音，大雷的聲音，說：哈利路亞！因為主我們的上帝，全能者作王了。我們要歡喜快樂，將榮耀歸給祂；因為，羔羊婚娶的時候到了；新婦也自己豫備好了，就蒙恩得穿光明潔白的細麻衣。這細麻衣就是聖徒所行的義。天使吩咐我說：你要寫上：凡被請赴羔羊之婚筵的有福了！又對我說：這是上帝真實的話。我就俯伏在他腳前要拜他。他說：千萬不可！我和你，並你那些為耶穌作見證的弟兄同是作僕人的；你要敬拜上帝；因為豫言中的靈意乃是為耶穌作見證。我觀看，見天開了；有一匹白馬，騎在馬上的稱為誠信真實；祂審判，爭戰，都按著公義。祂的眼睛如火燄，祂頭上戴著許多冠冕；又有寫著的名字；除了祂自己沒有人知道。祂穿著濺了血的衣服；祂的名稱為神之道。在天上的眾軍騎著白馬，穿著細麻衣，又白又潔，跟隨祂。有利劍從祂口中出來，可以擊殺列國。祂必用鐵杖轄管他們；並要踹全能上帝烈怒的酒醴。在祂衣服和大腿上有名寫著說：萬王之王，萬主之主。我又看見一位天使站在日頭中，向天空所飛的鳥大聲喊著說：你們聚集來赴上帝的大筵席，可以喫君王與將軍的肉，壯士與馬和騎馬者的肉，並一切自主的為奴的，以及大小人民的肉。我看見那獸和地上的君王，並他們的眾軍都聚集，要與騎白馬的並他的軍兵爭戰。那獸被擒拿，那在獸面前曾行奇事，迷惑受獸印記和拜獸像之人的假先知，也與獸同被擒拿；他們兩個就活活的被扔在燒著硫磺的火湖裏；其餘的被騎白馬者口中出來的劍殺了；飛鳥都喫飽了他們的肉。」

## II. 上帝爲了祂的目的設立婚姻

- A. 用婚姻來代表基督與教會之間的關係。
- B. 婚姻滿足人最基本的需要：伴侶的需要。

箴 2: 17

「他離棄幼年的配偶，忘了上帝的盟約。」

瑪 2: 14

「你們還說：這是爲甚麼呢？因耶和華在你和你幼年所娶的妻中間作見證。他雖是你的配偶，又是你盟約的妻，你卻以詭詐待他。」

滿足人寂寞的需要。

創 2: 18

「耶和華神說：那人獨居不好，我要爲他造一個配偶幫助他。」

- C. 上帝賜伴侶給人，爲人提供 -- 幫助

創 2: 18

「耶和華神說：那人獨居不好，我要爲他造一個配偶幫助他。」

### 林前 7 章

「論到你們信上所題的事，我說男不近女倒好。但要免淫亂的事，男人當各有自己的妻子，女子也當各有自己的丈夫。丈夫當用合宜之分待妻子，妻子待丈夫也要如此。妻子沒有權柄主張自己的身子，乃在丈夫；丈夫也沒有權柄主張自己的身子，乃在妻子。夫妻不可彼此虧負，除非兩相情願，暫時分房，爲要專心禱告方可，以後仍要同房，免得撒但趁著你們情不自禁，引誘你們。我說這話，原是准你們的，不是命你們的。我願意眾人像我一樣；只是各人領受上帝的恩賜，一個是這樣，一個是那樣。我對著沒有嫁娶的和寡婦說，若她們常像我就好。倘若自己禁止不住，就可以嫁娶。與其慾火攻心，倒不如嫁娶爲妙。至於那已經嫁娶的，我吩咐他們，其實不是我吩咐，乃是主吩咐，說：妻子不可離開丈夫。若是離開了，不可再嫁；或是同丈夫和好；丈夫也不可離棄妻子。我對其餘的人說，不是主說，倘若某弟兄有不信的妻子，妻子也情願和他住，他就不要離棄妻子。妻子有不信的丈夫，丈夫也情願和她同住，她就不要離棄丈夫。因爲不信的丈夫，就因著妻子成了聖潔；並且不信的妻子，就因著丈夫成了聖潔；不然，你們的兒女就不潔淨；但如今他們是聖潔的了。倘若那不信的人要離去，就由他離去罷；無論是弟兄，是姐妹，遇著這樣的事，都不必拘束；上帝召我們原是要我們和睦。你這作妻子的，怎麼知道不能救你的丈夫呢？你這作丈夫的，怎麼知道不能救你的妻子呢？只要照主所分給各人的，和上帝所召各人的而行。我吩咐各教會都是這樣。有人已受割禮蒙召呢？就不要廢割禮；有人未受割禮蒙召呢？就不要受割禮。受割禮算不得甚麼，不受割禮也算不得甚麼；只要守上帝的誡命就是了。各人蒙召的時候是甚麼身分，仍要守住這身分。你是作奴隸蒙召的麼？不要因此憂慮；若能以自由，就求自由更好。因爲作奴僕蒙召於主的，就是主所釋放的人；作自由之人蒙召的，就是基督的奴僕。你們是重價買來的；不要作人的奴僕。弟兄們！你們各人蒙召的時候是甚麼身分，仍要在上帝面前守住這身分。論到童身的人，我沒有主的命令，但我既蒙主憐恤，能作忠心的人，就把自己的意見告訴你們。因現今的艱難，據我看來，人不如守素安常才好。你有妻子纏著呢？就不要要求脫離；你沒有妻子纏著呢？就不要要求妻子。你若娶妻，並不是犯罪；處女

若出嫁，也不是犯罪，然而這等人肉身必受苦難；我卻願意你們免這苦難。弟兄們！我對你們說，時候減少了；從此以後，那有妻子的，要像沒有妻子；哀哭的，要像不哀哭；快樂的，要像不快樂；置買的，要像無有所得；用世物的，要像不用世物；因為這世界的樣子將要過去了。我願你們無所罣慮。沒有娶妻的，是為主的事罣慮，想怎樣叫主喜悅。娶了妻的，是為世上的事罣慮，想怎樣叫妻子喜悅。婦人和處女也有分別。沒有出嫁的，是為主的事罣慮，要身體靈魂都聖潔。已經出嫁的，是為世上的事罣慮，想要怎樣叫丈夫喜悅。我說這話，是為你們的益處；不是要牢籠你們，乃是要叫你們行合宜的事，得以殷勤服事主，沒有分心的事。若有人以為自己待他的女兒不合宜，女兒也過了年歲，事又當行，他就可隨意辦理，不算有罪，叫二人成親就是了。倘若人心裏堅定，沒有不得已的事，並且由得自己作主，心裏又決定了留下女兒不出嫁，如此行也好。這樣看來，叫自己的女兒出嫁是好；不叫她出嫁更是好。丈夫活著的時候，妻子是被約束的；丈夫若死了，妻子就可以自由，隨意再嫁；只是要嫁這在主裏面的人。然而按我的意見，若常守節更有福氣；我也想自己是被上帝的靈感動了。」